

陸官通識教育核心能力與檢核指標初探

張文杰¹、厲復霖²

¹ 中華民國陸軍軍官學校通識教育中心副教授

² 中華民國陸軍軍官學校通識教育中心副教授兼任通識教育中心主任

摘要

本文擬分別就校級教育目標、核心能力與通識教育目標與核心能力連結、課程設計與核心能力連結進行檢視，從而研討能檢核核心能力養成的的指標項目，藉以作為未來通識中心建置學生通識核心能力的檢核指標，以及授課教師進行課程設計的參考，從而在課程經營中具體呈學生學習成效。

關鍵字：陸軍官校、通識教育、核心能力、能力指標

一、校教育目標、核心能力與自我定位

（一）國軍軍官基礎教育的內涵

依據國防部〈軍事教育條例〉第三條謂「軍事教育分軍官教育、士官教育」，其軍職培養階段包括基礎教育、進修教育、深造

教育等，第五條謂基礎教育「培養國軍軍官及士官為目的」，包括大學教育、專科教育、中等學校教育，及軍事養成教育等；其中，大學教育，「以培養國軍指揮、科技及參謀軍官、士官為宗旨」。另按歷年「中華民國國防報告書」則見有基礎軍官教育的目標、內容、內涵與能力的說明與描述：

年度	目標	內容	內涵	能力
97	培養允文允武、術德兼修的現代化軍官		完整的大學課程，融合全人教育之學程	養成自主學習興趣，以提供後續深造能力
98	培養允文允武、術德兼修之現代化幹部		完整之大學課程，融合全人教育之學程	基層幹部所須具備之本職學能外，亦具備民間大學所應修學的專業知識
102	培養允文允武、術德兼修之現代化軍官	符合《大學法》之學分課程及培育基礎軍官所需具備之分科及養成教育	完整之大學課程，融合全人教育之學程	養成自主學習之興趣，提供後續深造能力
108	培養允文允武、術德兼修之「領導軍官」			

由上表所揭，軍官基礎教育係以「培養允文允武、術德兼修之現代化（領導）軍官（幹部）」為目標，其教育內容除須「符合《大學法》之學分課程」，尚包括「基礎軍官所需具備之分科及養成教育」，強調「完整之大學課程，融合全人教育之學程」的內涵，能具有「本職學能」、「大學專業知識」、「自主學習」的能力。

（二）中華民國陸軍軍官學校（以下簡稱本校）的軍官基礎教育

本校以「建立蘊含大學教育之一流軍事學府」為願景，以「培養允文允武、術德兼備之軍事領導人才」為目標，並在「德、智、體、群、美五育並重之全人教育」的理念中，以「『哲學、科學、兵學』及『思想、武德、武藝』」為內涵，因「為用而訓」之軍事教育政策中令學生成為稱職之軍

事領導幹部，能具備本職學能並持續學習的能力。另「中華民國陸軍軍官學校教育理念」更明訂校教育目標為「旨在培養官校生成為一位允文允武、術德兼修的優秀軍事領導人才，並具有軍事專業、品德涵養、強健體魄、思維理則與國際視野的能力」，校核心能力包括「**品德操守、強健體魄、專業知識、軍事專業、語文溝通**」。另監察院《國軍軍事教育體系之檢討與績效評估專案調查研究報告》（2011），指出本校「教育內涵區分大學教育、軍事訓練、體能訓練及品德教育四個領域，其中大學教育區分通識教育及大學專業教育等兩大領域，屬教學型大學，以培育陸階基層領導軍官為立校使命」。

承上，在〈軍事教育條例〉謂以養成國軍軍官為的之前提下，本校軍官基礎教育的概況、輪廓可整理如下表所示：

學校使命	培育陸階基層領導軍官的教學型大學				
學校願景	建立蘊含大學教育之一流軍事學府				
教育目標	培養允文允武、術德兼備之優秀軍事領導人才				
教育內涵	全人教育				
	哲學、科學、兵學			武德、思想、武藝	
	學生能具備本職學能並持續學習				
核心能力	品德操守	強健體魄	軍事專業	專業知識	語文溝通
教育內容	品德教育	體能訓練	軍事訓練	大學教育	

二、通識教育目標、核心能力

（一）通識教育的內涵

通識教育（general education），按其字面上的意思，可理解為「一般的、普

通的、全面的」，相對於「特殊的、分殊的、專門的」，意指人人皆應學習受教的內容，與特殊的、分殊的、專門的知識或技能相對。1945 年，時任哈佛大學校長的 James Bryant Conant 於《自由社會中的

通識教育》(韋伯文化, 2010) 的〈導言〉

中, 以為「通識教育在培育學生成為一個負責的人、良好的公民, 而與以訓練學生在未來職業上具備勝任工作能力的專門教育相輔」, 並提出通識教育旨在養成學生「有效思考」、「思想表達」、「合宜判斷」、「辨識價值」的能力。又教育部《96-99 年通識教育中程綱要計畫》, 則提出以「能力導向」為基礎的教學, 實踐以「問題解決導向」為基礎的學習, 發展出能夠培養學生知識反思能力、知識整合能力、知識創新能力的通識教育; 該計畫更基於「通識教育是大學教育的核心

、專業教育的基礎」的認知、願景, 主張通識教育的最終目標是培養大學生成為能表達、能批判、能研究、能創新、能行動、能合作、能領導、具人文關懷、具全球意識的社會公民(林從一,〈臺灣通識教育發展歷程〉, 2014)。

換言之, 通識教育的旨的, 在使學生在擁有人文、自然學科的基礎知識之餘, 並具備統整、批判與溝通的能力, 從而能探究世界、關懷社會、實現自我; 如黃俊傑即謂通識教育是「建立人的主體性教育」(〈當前大學通識教育的實踐及其展望〉)。

(二) 軍官基礎教育中的通識教育

前揭軍官基礎教育係以「培養允文允武、術德兼修之現代化(領導)軍官(幹部)」為目標, 惟仍不可諱言的是, 辦學旨

的更存有「為用而育、計畫培養」的功能意義。申言之, 作為擔負公共秩序、國家安全的軍人, 其職業性質不僅深具特殊性, 相對地其自身對己的要求與期許, 更須有堅毅與肯定的意志。因此, 軍官基礎教育的教學內容, 在「符合《大學法》之學分課程」之餘, 實踐國軍身分認同的教育意義尤有其必要性。

相對於教育部「大學必修科目表施行要點」(1983)、「大學通識教育選修科目實施要點」(1984), 國防部「國軍軍事學校基礎、進修、深造教育班次政治教育課程基準表」(1985), 其規範內容含括思想教育、組織教育、精神教育、生活教育等政治教育課程內容。其後有「國軍軍事學校政治教育課程基準」, 課程規劃即見有「通識教育(含教育部共同必修科目)」、「精神教育」兩部分, 惟 1998 年又訂頒「國軍政治教(訓)育課程基準修訂表」, 原「通識教育(含教育部共同必修科目)」改稱「政治教育共同課程」, 其修訂為軍事政治教育之要旨, 在於培養「健全的公民」、「標準的軍人」、「全軍人」, 誠如李東明指出, 政治教育共同課程在「體現通識教育理念中對『個人』與『團體』的期望與要求」(〈我國軍事院校通識教育之現況與前瞻〉, 1998)。1995 年, 基於憲法保障學術自由的原則, 大法官釋字第 380 號解釋:「大學共同必修科目之設置, 應本大學自治之精神由法律明文規定, 或循大學課程自主之程序由各大學自行訂定」, 故教

育部修正〈大學法〉明言：「大學應受學術自由之保障，並在法律規定範圍內，享有自治權」，肯定了大學課程全部回歸大學自主。而國防部亦據此修訂國軍院校通識教育課程基準，如 107 學年度的課程規劃，含括「政治教育共同課程領域」、「通識教育共同課程領域」，以及「通識教育選修課程領域」等（國防部「國軍基礎院校通識教育課程基準表修正規劃」）。

故睽之上揭軍官基礎教育所見通識教育的內涵，特別是以「通識教育選修課程領域」為例，「鼓勵開設符合新世代學生需求之新課程」、「研發基礎性且科際整合型之課程」的規劃原則，或與一般大學通識教育理念仿合，惟政治教育的功能意義更見「軍校」通識教育的特殊性。

（三）本校通識教育中心概況

本校於 2002 年 10 月成立了「通識教育指導委員會」及「通識教育中心」，中心主任由大學部部主任兼任。至民國 2004 年 12 月，為了落實通識教育之內涵與因應教育部大學評鑑之需要，遂將通識教育中心調整成專責單位；並於 2005 年 7 月將文史系及外文系併入，隸屬於大學部。2010 年通識教育中心調整為一級教學單位，與大學部平行，設「通識教育課程設計委員會」。2011 年通識教育中心又調降為大學部下轄之二（系）級教學單位，未包含外文系，僅負責文、史、哲通識課程。至 2015 年 5 月通識教育中心再度調整為一級教學單位，負責全校

通識教育之整合、評鑑以及通識課程之規劃、教學和評量。

（四）本校通識教育目標與核心能力

按教育目標係指學生「畢業後三到五年」應達成之職涯與專業成就，而核心能力則是學生於「畢業時」應達成職涯與專業成就的能力及知識（李坤崇，〈大學核心能力與能力指標之建置〉，2010）；本校以秉承校教育目標「旨在培養官校生成為一位允文允武、術德兼修的優秀軍事領導人才，並具有軍事專業、品德涵養、強健體魄、思維理則與國際視野的能力」、校核心能力「**品德操守、強健體魄、專業知識、軍事專業、語文溝通**」為通識教育目標、核心能力。通識教育目標、核心能力既與校教育目標、核心能力同，即凸顯了本校作為國軍基礎教育定位、軍官養成教育功能的意義。惟必須指出的是，若謂軍校通識教育概以政治教育為內涵

，實與「蘊含大學教育之一流軍事學府」的願景、期許相違，本校畢業學生非僅是合格有為的領導軍官，更應是良善的社會公民。

又按歐盟（Commission of the European Communities，2005）嘗提出了關於未來教育應提供民眾具備終身學習的「八大關鍵能力」，包括：母語溝通能力、外語溝通能力、數學算數能力和科學與技術能力

、數位能力、學習如何學習、人際暨跨文

化以及社會能力和公民能力、企業與創新精神等。美國「二十一世紀技能聯盟」(Partnership for 21st Century Skills, 2009)規劃出培育二十一世紀人才核心能力之架構，包括：生活與職涯能力、學習與創新能力，以及資訊、媒體與科技能力等；其具體內容，包括核心課程(英文、閱讀與語言藝術、世界語言、藝術、數學、經濟、歷史、政府與公民)、二十一世紀議題(全球化思維、財務、經濟、商業與企業素養、公民素養、健康素養)、學習與創新的技能(創造力與創新技能、批判思考與問題解決技能、溝通與合作能力)、資訊媒體與科技的能力(資訊能力、資訊、通訊與技術能力)、生活與職業技能(彈性力與適應力、進取心與自我決定、社會與跨文化能力、生產力與績效能力、領導與責任能力)，以及建立二十一世紀教育支持系統(二十一世紀標準與評量、二十一世紀課程與教學、二十一世紀專業發展、二十一世紀學習環境)。至於澳洲(Mayer Committee, 1992)則以為「公民關鍵能力」應包括蒐集、分析與組織資訊的能力、溝通觀念與資訊的能力、計畫及組織活動的能力、與他人合作及在團體中工作的能力、運用數學概念及技巧的能力、運用科技的能力、解決問題的能力等(張鈿富、吳慧子、吳舒靜，〈歐盟、美、澳「公民關鍵能力」發展及其啟示〉，2010)。

另經濟合作發展組織(OECD)嘗進行「界定與選擇關鍵能力」(Definition and

Selection of Competencies : Theoretical and Conceptual Foundations, 簡稱 DeSeCo)的跨國研究計畫，以為核心能力，包括互動地使用工具(使用語言、符號和文本能力，運用知識和資訊的能力，運用科技的能力等)、在異質性的社群中互動(發展和經營良好人際關係的能力，團隊合作的能力，處理和解決衝突的能力)、自主地行動(在較大的世界觀與脈絡下行動的能力，形成並執行生涯規劃與個人計劃的能力，主張與辯護自己的權利、利益、限制與需求的能力)；核心能力是能成功地回應個人或社會要求的能力，它不僅是知識，也不只是技能，而是包含個人獲取和應用知識、認知與技能的能力，以及態度、情緒、價值與動機等，是可以在合適的學習環境中學習而來，而且是終身學習(楊國賜，〈培養新世紀大學生的關鍵能力〉)。

劉孟奇、邱俊榮、胡均力，〈在正式教育中提升就業力-大專畢業生就業力調查報告〉(青輔會，2006)據英國學者 Harvey、Locke 和 Morey 的定義，就業力的本質是：「個人在經過學習過程後，能夠具備獲得工作、保有工作、以及做好工作的能力」，也就是就是獲得及持續完成工作的能力，並引聯合國意見，為了有效促進青年就業，其核心工作技能，包括溝通、問題解決與團隊合作等，用以發展其就業力，從而勝任一個「知識、技術型社會」的工作要求；故報告中指出核心就業力可以分成有

利於就業的工作態度與合作能力、職涯規劃管理與積極學習進取、具備專業知識並能運用於工作上等三個類別，其內容包括良好工作態度、穩定度與抗壓性、表達與溝通能力、專業知識與技術、學習意願與可塑性、團隊合作能力、基礎電腦應用技能、發掘及解決問題能力。

2011 年教育部推動「現代公民核心能力養成計畫」，指出現代公民「並非獨善其

身，還應該能建立與他人良好的互動關係，關注台灣及世界重要議題，積極參與公共事務，以行動關懷社會；……透過高等教育中通識教育及專業教育的融合貫通，培養學生具有發掘公共性議題並以創造性解決問題之現代公民核心能力」，其核心能力，包括「多元思考、團隊合作、溝通協調、價值判斷、解決問題、行動力」等。

	歐盟	美國	澳洲	OECD	青輔會	教育部
語言使用	○	○	○	○		○
科學知識	○	○	○	○	○	○
資訊媒體	○	○	○	○	○	○
多元文化	○	○		○		○
表達溝通		○	○	○	○	○
創新思維	○	○		○		○
團隊合作		○	○	○	○	○
自主學習	○	○	○	○	○	○
良好態度		○			○	○
解決問題		○	○	○	○	○

綜上所述，作為「黃埔人」，固是「允文允武、術德兼備之優秀軍事領導人才」，也是「健全的公民」，勢必由「通識教育及專業教育的融合貫通」而得成就之，並因通識教育是「大學教育的核心、專業教育的基礎」而臻善，從而能實踐國軍身分認同的教育意義。換言之，因「為用而育、計畫培養」，本校作為軍官基礎教育，固有養成優秀領導軍官的任務、使命，惟以高等教育著眼，更有培育良善現代公民的理念、願景；如黃淑華以為「軍事校院的通識教育目標係以培育國軍幹部，以及未來建軍備戰的軍事專業人才為目標，故有鑒

於軍校生的特殊身分，軍事校院通識教育的規劃實不宜全盤比照民間大專院校」（〈軍事院校通識教育目標與通識課程關聯性之探究〉，2016）。故在呼應校教育目標、核心能力之餘，本校仍應建立通識教育目標，陳述核心能力的內涵，並檢置能力指標，從而作為通識課程（活動）規劃、設計與實施的依據。

再者，前揭本校教育目標為「旨在培養官校生成為一位允文允武、術德兼備的優秀軍事領導人才，並具有軍事專業、品德涵養、強健體魄、思維理則與國際視野的能力，並以「品德操守、強健體魄、專

陸官通識教育核心能力與檢核指標初探

業知識、軍事專業、語文溝通」為核心能力。惟必須指出的是，檢視校訂的核心能力，實為軍事專業、品德涵養、強健體魄、思維理則、國際視野、品德操守、專業知識、語文溝通，又再慮及通識教育性質概有基本的、根本的、全面的意義，故為呼應校教育目標，通識教育目標應著重強調

能行動實踐的功能意義，至於核心能力亦有再修訂的必要性。

關於校教育目標、核心能力與通識教育目標、核心能力暨內涵的關聯，謹以表示如下（案內文字為個人草擬，非陸官通識中心正式訂文）：

校教育目標	允文允武、術德兼備的優秀軍事領導人才					
通識教育目標	以「基礎知識與科學思維」、「軍人倫理與武德實踐」、「文化學習與人文精神」、「溝通表達與協調合作」、「心理健康與良好體格」為發展目標，藉由課程修習、校園生活、社團參與、體育活動、基本訓練等，藉由五育並重、術德兼備的全人教育，達成培養學生為允文允武的軍事領導人才。					
校核心能力	軍事專業		品德操守	語文溝通	強健體魄	專業知識
通識核心能力	軍事專業	國際視野	品德涵養	領導合作	強健體魄	
核心能力發展目標	基礎知識與科學思維	文化學習與人文精神	軍人倫理與實踐	溝通表達與合作	身心健康	
內涵描述	以軍事素養為核心，學生學習語言與數學、人文、社會及自然科學的知識，除具備軍官本職學能而得勝任軍涯發展，並能運用於實際生活與學習活動	使學生能瞭解文明進程、尊重多元文化、關注世界發展，從而能因應社會變遷與個人發展需求而主動學習	涵養學生關於「國家、責任、榮譽、犧牲、團結、勇氣、自信」的品德，以期使學生成為德才兼備的好軍官	使學生藉由良好的溝通表達而與他人互動，在歧異的觀點中取得能理解的共識，因群體互助合作而解決問題，透過目標管理增益領導能力	使學生擁有健康的身心，即良好的體能與穩定的心理，在遭遇挫折、衝突時能調適壓力、緩和情緒，以堅持的意志面對外在挑戰並成就自我	

又本校通識教育核心能力與前文所引青輔會、教育部所揭現代大學生核心能力進行關聯，茲作表列示如下（案內

文字為個人草擬，非陸官通識中心正式訂文）：

	軍事專業	品德涵養	國際視野	領導合作	強健體魄
語言使用	○				
科學知識	○				
資訊媒體	○				
多元文化			○		
表達溝通				○	
創新思維			○		
團隊合作				○	
自主學習			○		
良好態度		○			
解決問題				○	

身心健康					○
------	--	--	--	--	---

能力指標主要由行動動詞與內容構成，而行動動詞的描述為求層次區別而得以呼應能力指標，則可參酌 Bloom 認知教育目標分類，即認知歷程向度（cognitive process dimension）分成記憶（remember，是從長期記憶中提取相關知識，包括再認、回憶）、瞭解（understand，從教學訊息中創造意義，建立所學新知識與舊經驗的連結，包括詮釋、舉例、分類、摘要、推論、比較、解釋）、應用（apply，牽涉使用程序或步驟來執行作業或解決問題，與

程序知識緊密結合。包括執行、實行）、分析（analyze，牽涉分解材料成局部，指出局部之間與對整體結構的關聯，包括辨別、組織、歸因）、評鑑（evaluate，根據標準（規）準作判斷，包括檢查、評論）、創造（create，涉及將各個元素組裝在一起，形成一個完整且具功能的整體，包括產生、計畫、製作）等。以下謹初劃通識教育核心能力的檢核指標暨認知層次（案內文字為個人草擬，非陸官通識中心正式訂文）：

核心能力	內涵描述	檢核指標	認知層次
A 軍事專業	以軍事素養為核心，學習基本語言與數學、自然科學的知識，除具備軍官本職學能而得勝任軍涯發展，並能運用於實際生活與學習活動	A1 能運用中文表達、說明與詮釋	應用
		A2 能運用外文表達	應用
		A3 能瞭解學科基礎知識與原理	瞭解
		A4 能選擇資源工具蒐集資料與訊息	評鑑
		A5 能回應實務並解決問題	創作
B 品德涵養	涵養「國家、責任、榮譽、犧牲、團結、勇氣、自信」的品德	B1 能理解武德內涵	瞭解
		B2 能思辨道德議題與倫理價值	分析
		B3 能評價軍人典範內涵	評鑑
		B4 能選擇實踐道德性行為	創作
C 國際視野	瞭解文明進程、尊重多元文化、關注世界發展，從而能因應社會變遷與個人發展需求而主動學習	C1 能認知文明進程與國家發展	瞭解
		C2 能提升文化涵養與人文情懷	應用
		C3 能反思現代社會與世界變遷	分析
		C4 能鑑賞藝文美感與文化學習	評鑑
D 領導合作	良好的溝通表達而與他人互動，在歧異的觀點中取得能理解的	D1 能理解溝通技巧	瞭解
		D2 能促進人際和諧與互助合作	應用

	共識，因群體互助合作而解決問題，透過目標管理增益領導能力	D3 能評論歧異觀點取得共識	分析
		D4 能善用目標管理進行領導	創作
E 強健體魄	擁有健康的身心，即良好的體能與穩定的心理，在遭遇挫折、衝突時能調適壓力、緩和情緒，以堅持的意志面對外在挑戰並成就自我	E1 能理解身體及心理的健康與疾病	瞭解
		E2 能規律運動維繫良好體能	應用
		E3 能控管情緒與調適壓力	應用

三、本校通識教育課程（活動）

如前文所揭，教育部於 1984 年開始規範通識教育，正式要求各大學實施通識教育後，各大學即陸續建置通識教育專責單位、開設通識課程；及至 1995 年大法官釋字第 380 號強調大學自主、自治的精神，亦令各大學通識教育發展在課程結構、規劃上有了重大突破。按黃俊傑〈當前大學通識教育的實踐及其展望〉指出各大學通識教育課程的實施方式，大略可分為共同與通識課程均衡選修模式（必修共同科目及選修通識課程）、通識均衡選修模式（共同科目通識化並規劃數個領域，採取「不同學科領域交叉選修」）、核心課程模式（規劃課程領域，每個領域開設相關數門不同主題的課程供學生修習，藉由融合不同領域的學術內容以令學生獲得整體性知識），以及大一大二分院不分系模式等四種。

前揭監察院《國軍軍事教育體系之檢討與績效評估專案調查研究報告》，嘗針對軍事院校教育內容作了概況性的描述：

1、精神教育方面，加強國家觀念，

精研戰爭哲學，堅定必勝信念，宏揚軍人武德，以培養堅定不移之意志，並確立精神重於物質，戰志、戰術、戰技重於武器裝備之信念。

2、生活教育方面，透過「榮譽制度」及「實習幹部制度」，訓練軍人儀態，陶冶軍人品德，養成現代軍人應具備服從負責、自律守法、自主學習之人格特質。

3、體能訓練方面，鍛鍊強健體魄，增進膽識與信心，培養團結合作與刻苦耐勞之毅力，以強化意志力。

4、學術教育方面，完成教育部規定學分課程，輔以軍事學術課業，以習得指揮管理與參謀作業能力，培養新科技與資訊化之知能，提昇戰略、戰術素養，型塑專業化軍人。

其中，為完成「教育部規定學分課程，輔以軍事學術課業」，特別是在軍官基礎教育的功能意義上，本校課程規劃包括了軍官專業課程、通識教育課程，以及學系專業課程；其中，軍官專業課程、通識教育

專業課程均為共同課程，前、後者課程分別由大學部各系、通識教育中心負責開授。又國防部有頒訂〈國軍基礎院校通識教育課程基準表〉，律定軍事院校大學部及專科部之通識課程為政治教育共同課程領域、通識教育共同課程領域、通識課程選修課程領域等三部份。故本校基於通識教育共同課程、選修課程的律定、規劃與實施，從而能養成「藉由五育並重、術德兼備的全人教育，達成培養學生為允文允武的軍事領導人才」，其模式可歸共同與通識課程均衡選修模式之屬。

(一) 正式課程

依據〈國軍基礎院校通識教育課程基準表〉，本校通識教育應開授課程，包括「中華民國憲法與立國精神」(3 學分)、「中國現代史」(2 學分)、「心理學」(2 學分)、「大陸問題研究」(3 學分)、「軍事倫理學」(2 學分)、「哲學概論」(2 學分)(以上屬「政治教育共同課程領域」)、「國文」(4 學分)、「孫子兵法」(2 學分)、「英文」(6 學分)、「法學概論」(1 學分)、「國際法概論」(1 學分)(以上屬「通識教育共同課程領域」)，此外尚有「通識教育選修課程領域」，通識教育中心依「人文涵養與多元文化」、「自然與科技發展」、「社會科學與公民素養」、「軍事涵養與戰略思維」等四領域開授課程。又為符合軍官基礎

教育的旨的，本校尚訂有「軍官專業課程」，由各教學單位開授，以作為陸軍軍官應有的本職學能基礎，其中，通識教育中心開授課程為「世界史」(2 學分)。

按高等教育評鑑中心，〈105 年度大學校院通識教育暨第二週期系所評鑑實施計畫〉，指出 2011 年校務評鑑工作旨在「引導大學校院擬定學生學習之核心能力，並據此研擬學生學習成效評估機制，以確保學生學習成效和強化學生競爭力，並做為學校資源投入與功能運作之依歸」，強調「建構學生核心能力之學生學習成效評估機制」、「明訂有關通識教育之目標與核心能力、課程設計與教學及學生學習成效評估機制」的必要性，並謂 2016 年大學校院通識教育暨第二週期系所評鑑的特色，著重「受評單位根據教育目標與學生能力，於各評鑑項目自主舉證說明評估學生學習成效機制之落實情形」，特別是通識教育，「大學校院能建立明確之通識教育理念與目標，並清晰地闡述其內涵外，亦能與學校現階段之教育目標建立緊密之連結關係」。謹按本校通識教育課程與通識教育核心能力、檢核指標的關聯，以「孫子兵法」、「哲學」、「心理學」、「世界史」、「中國現代史」為例，作表如下(案內文字為個人草擬，非陸官通識中心正式訂文)：

能力	指標	國文	孫子	英文	哲學	心理	軍倫	世史	中現	憲法	大陸	法學	國法	合計(%)
----	----	----	----	----	----	----	----	----	----	----	----	----	----	-------

A 軍 事 專 業	A1 能運用中文表達、說明與詮釋		20		10	10		10	10					60	34
	A2 能運用外文表達													0	
	A3 能瞭解學科基礎知識與原理		40		30	10								80	
	A4 能選擇資源工具蒐集資料與訊息							10						10	
	A5 能回應實務並解決問題					20								20	
B 品 德 涵 養	B1 能理解武德內涵		40											40	26
	B2 能思辨道德議題與倫理價值				30									30	
	B3 能評價軍人典範內涵								30					30	
	B4 能選擇實踐道德性行為				30									30	
C 國 際 視 野	C1 能認知文明進程與國家發展							40	30					70	28
	C2 能提升文化涵養與人文情懷													0	
	C3 能反思現代社會與世界變遷							40	30					70	
	C4 能鑑賞藝文美感與文化學習													0	
D 領 導 合 作	D1 能理解溝通技巧					20								20	12
	D2 能促進人際和諧與互助合作					20								20	
	D3 能評論歧異觀點取得共識					20								20	
	D4 能善用目標管理進行領導													0	
E 強 健 體 魄	E1 能理解身體及心理的健康與疾病													0	0
	E2 能規律運動維繫良好體能													0	
	E3 能控管情緒與調適壓力													0	

合計(%)		100		100	100		100	100					-	100
-------	--	-----	--	-----	-----	--	-----	-----	--	--	--	--	---	-----

最後，由表最右欄，總計各核心能力暨檢核指標所佔百分比比例，即可揭示課程規劃之於核心能力向度表現的平衡狀況，如有某一核心能力的向度比例過低，或反映整體課程規劃與設計有必要在進一步研討調整。此外，通識選修課程四領域開設課程，亦需與通識教育核心能力、檢核指標進行關聯，藉以瞭解課程規劃之於核心能力向度表現情形。

(二) 融入性課程

按前揭教育部《96-99 年通識教育中程綱要計畫》提示理想的大學通識教育：「通識教育是大學教育的核心、專業教育的基礎」，也就是將「通識教育可以養成學生基礎知識與核心能力」的理念落實於通識課程中，故有「以通識教育為核心之全校課程革新計畫」的推動，期許大學開設通識核心課程，「屬『低度選修』或強調為『必修』之課程，且非傳統之共同科目；就旨趣而言，著重學術典範意義，課程內容代表或反映一知識領域之核心價值，為當代各類學術入門基礎，可創造不同學術領域間對話、溝通與融合之可能性，進而培養學生知識批判能力、知識統整能力及

知識創新能力」(前揭林從一，〈臺灣通識教育發展歷程〉)。

事實上，在作為軍事基礎教育之餘，本校更以建立涵蘊大學教育的一流軍事學府為願景，故在課程規劃與設計固須以軍事素養為核心，藉以凸顯本校自我定位與學校特色。再者，本校辦學既在養成優秀的軍事領導人才，特別是軍人職涯的身分認同尤具有其重要意義，故國防部頒訂通識教育課程基準固有其功能性考量，惟在此基礎上，如若能以軍事素養為核心深化共同課程內涵，誠為本校在通識核心課程規劃的可期方向。

故在課程規劃上，各課程得適時融入潛在的軍事素養課程內容，或結合學校學習資源規設行動導向的學習內容，藉以凸顯本校通識課程特色，形塑學校通識教育特色，進而形塑學校特色。謹按以軍事素養融入通識課程之況，概以「國文」、「孫子兵法」、「世界史」、「中國現代史」、「心理學」、「軍事倫理學」為例，擬示如下(案內文字為個人草擬，非陸官通識中心正式訂文)：

課程	潛在課程內容	檢核方式	認知向度
國文	戰爭文學	學習單	瞭解
國文	應用文	實作	應用
世界史	圖書館講習(館員)	圖書館講習參與 資料蒐集作業	應用

中國現代史	校史館（導覽員）	校史館導覽參與心得作業	瞭解
孫子兵法	克氏《戰爭論》	學習單	瞭解
哲學概論	表達演說	實作	應用
心理學	領導者諮商演練	實作	應用
軍事倫理學	典範學習	學習單、作業	分析

此外，規劃以軍事素養為核心深化共同課程內涵的通識核心課程，針對軍校生編撰課程教材亦宜考量逐步展開。今年（2019）8月，本校通識教育中心尤淑如副教授、康經彪副教授領銜編撰《哲學概論》（五南），〈作者序〉云：本書是一本為軍事教育體系量身打造的哲學概論教科書。……軍事校院不同於一般民間大學，「大學教育」屬於軍校教育的部分而非全部；其中，通識教育屬於大學教育一環。本校一年級不分系，以修習通識課程為主，二至四年級為「分學系」的專業學系課程。為因應「哲學、科學、兵學三者兼修」的教育重點，並且為二至四年級的專業學習奠定基礎，國防部將哲學列為軍校校訂必修課，期勉哲學教育能以思考訓練、強化軍官理性、思辨與推理能力為目標，間接地為學習科學、兵學或者是其他學科所需能力作準備。通識中心的必修課除了哲學之外，還有國文、孫子兵法、中國現代史、世界史、心理學與軍事倫理學等相關課程。這些課程多半在一年級實施，目的是為未來三年的專業學科教育、政治教育、社會科學教育與自然科學教育奠定基礎。由此可知，哲學在軍事教育體系中，不但負有培育思辨能力之責，亦負有整合其他通識核

心課程（史學、孫子兵法、戰爭哲學），並為其他學科（政治、自然科學相關學系）奠基之責，其定位在於配合軍校通識教育與其他專業學系的整體架構，為通識中心整體課程與其他學系課程奠定基礎。

故本書可謂本校「哲學概論」作為通識核心課程的起步，上引文也揭出「通識教育是（軍校）大學教育的核心、專業教育的基礎」的意義。再者，為呼應「108年國防報告書」，校方研討通識教育中心授課內容應涵蓋主題，「軍事倫理學」課程有「軍文關係」、「國軍使命」、「軍隊國家化」、「行政中立」等，「哲學概論」課程有「戰爭哲學」、（通識選修課程—軍事涵養與戰略思維領域）「防衛與策略研究」課程有「我國戰略態勢與安全威脅」、「我國國防戰略演進與現況」，以及（通識選修課程—軍事涵養與戰略思維領域）「戰爭史」課程有「我國國防戰力發展與軍事戰略關係研析」；其中，「戰爭哲學」亦見於《哲學概論》第十章，即見其以軍事素養為核心深化共同課程內涵的（本校通識教育）特色。

（三）校園活動與無形的課程

於對大學通識教育的意義，彭森明以為，「在大學裡接觸到、感受到的教育，很

大部分」都是都是通識教育」，並指出通識課程可劃分為四類：獨立開授之共同核心通識課程、融入專業學門課程之通識教育、校內外學生活動、無形的課程（校園學習氣氛與文化）。其中，校內外學生活動指的是由實際生活經驗學習通識能力，「諸如領導能力、團隊合作能力、溝通能力和待人處事能力等，可藉由活動、工作、實習、服務及學校住宿生活規範等，有系統和有計畫地對學生作出培育」，即讓學習從課堂延伸到校園，甚至校園之外的活動，包括社團參與、校外服務，「讓學生的所見、所聞、所做與所思皆是通識教育」；至於校園學習氣氛與文化，則是要「讓學生在校園生活中，處處都有學習機會，處處受到薰陶」（〈以學習成果為主的大學通識教育評鑑〉，2009）。

前文已揭，陸官生在校的學習內容，包括大學教育（專業教育、通識教育）、軍事訓練、體能訓練、紀律生活，其學習的目的就是為了成就為優秀的軍事領導人才；換言之，除了大學教育外，校園生活就是一堂堂（無形的）通識教育活動，除社團參與、校外展演、志工服務、校慶儀典外，如典範學習競賽、孫子兵法辯論比賽、中山思想辯論比賽、軍事專業管理競賽等，從課程修習延伸到競賽活動與學習力展現；又如月會、「黃埔」學術講演、莒光日、春秋祭典、軍歌演唱（競賽）的

舉行，以及體育競賽的參與，用例行的典禮與活動，潛移默化地實踐典範學習；又如讓陸官生在校睦染領導管理的學習歷程，「學生實習幹部制度為軍事院校特色，……期望以循序漸進的方式，從學習被領導的過程，進而學習如何領導他人」、「榮譽制度，是一種道德教育上的規範與實踐，旨在培養學生具有正大光明、誠實無欺、犧牲奉獻的精神，進而激發其愛國情操，本校學生必須信守「不說謊、不欺騙、不偷竊、不縱容違反相關榮譽信約等規範」、「年班制度，其目的在凝聚同年班（同級）同學間之團結力及向心力，維持學生校內外行為之標準及養成對各年班之尊重」（洪篤傑，〈大學校院通識教育暨第二週期系所評鑑—陸軍軍官學校通識教育自我評鑑報告〉，2016）。

必須指出的是，校園生活、活動既為課堂外的、非正式的、無形的通識教育的重要部分，應賦予課程設計的意義，提供明確的通識教育內涵、目的，從而紀錄陸官生的學習歷程，並提出評量、檢核、回饋的機制、作為，藉以具體反映學生學習成效與學校辦學成果。以下謹「黃埔人」通識教育學習歷程、成效檢核方式，以及其與通識核心能力關聯，整理如表（案內文字為個人草擬，非陸官通識中心正式訂文）：

	值													
	B3 能評價 軍人典範 內涵	40	20	20					20					100
	B4 能選擇 實踐道德 性行為		20			20								40
C 國際視野	C1 能認知 文明進程 與國家發 展													7
	C2 能提升 文化涵養 與人文情 懷					20			20					
	C3 能反思 現代社會 與世界變 遷													
	C4 能鑑賞 藝文美感 與文化學 習													
D 領導合作	D1 能理解 溝通技巧													8
	D2 能促進 人際和諧 與互助合 作					20								
	D3 能評論 歧異觀點 取得共識													
	D4 能善用 目標管理 進行領導			30										
E 強健體魄	E1 能理解 身體及心 理的健康 與疾病													0
	E2 能規律 運動維繫 良好體能													
	E3 能控管 情緒與調 適壓力													
合計 (%)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	100

四、結論

基於軍事基礎教育的性質之餘，本校更期以「建立蘊含大學教育之一流軍事學

府」的願景，故本校課程規劃含括大學教育、軍事訓練、體能訓練、紀律教育等，從而令學生成就為優秀領導軍事人才，更是現代社會的良善公民。職是之故，課程

陸官通識教育核心能力與檢核指標初探

規劃、學生學習歷程應以軍事素養為核心，從而凸顯本校自我定位與特色，特別是通識教育。

近年大學通識教育發展，即在肯定大學自主、強調學生學習成效的思維中，確立通識教育作為大學教育核心理念。故教育部自 2003 年起即逐步推動「人文社會科學教育先導型計畫」、「通識教育中程綱要計畫」、「現代公民核心能力養成計畫」，包括課程革新、學習本位、核心能力培養、主動學習，其內容制度關涉理念、組織、課程、教學、資源等部分，實踐「通識教育是大學教育的核心、專業教育的基礎」。又高等教育評鑑著眼於學生學習成效，評鑑重點是教學品質保證，故通識教育評鑑旨在根據教育目標與學生能力，於各評鑑項目自主舉證說明評估學生學習成效機制之落實情形。

本校通識教育目標、核心能力目前與校級教育目標、核心能力相連結，惟究察大學課程內容，包括學系專業教育、通識教育兩部分，再檢視通識教育的內涵，也就是「一般的、普通的、全面的」，其與「特殊的、分殊的、專門的」專業教育雖有輔承關係而仍有性質上的意義之別，故本校通識教育的目標與核心能力的定義與確認，並能上承校教育目標、核心能力，從而能體現自我定位與辦學特色，實有其必要性。

再者，通識教育核心能力指標聚焦於

教學單位的預期成果，故在擬定指標之前，通識教育中心應先確認應揭示的教學成果，並藉由指標確認以協助教師擬定課程設計、教學策略與評量方式。至於核心能力、檢核指標的擬設、確認須由全體教師決定，至於建置原則應把握學生中心、學習本位、清楚聚焦、教育期許、展現特色與教師共識等。

其三，通識教育核心能力暨檢核指標的建置，應有由上而下的觀照，除重視關聯性，如其與校核心能力的縱向關聯，也要能與其他單位有著橫向聯繫，尚包括準確性與有效性。無論是學分課程，抑或是校園活動，「在大學裡接觸到、感受到的教育，很大部分」都是都是通識教育，讓學習從課堂延伸到校園，甚至校園之外。

最後，為能具體呈現本校學生通識教育學習成效，從而能肯定核心能力的培育，可規劃以軍事素養為核心深化共同課程內涵的通識核心課程，包括融入性課程內容，編撰以軍校生為對象的課程教材。

五、參考資料

（一）專書部分

1. 劉孟奇、邱俊榮、胡均力，《在正式教育中提升就業力——大專畢業生就業力調查報告》，行政院青年輔導委員會，2006。
2. 洪篤傑，〈大學校院通識教育暨第二

- 週期系所評鑑—陸軍軍官學校通識教育自我評鑑報告》，陸軍官校通識教育中心，2016
 3. 彭森明，《大學生學習成果評量：理論、實務與應用》，台北：高等教育出版社，2010。
 4. 張雪梅、彭森明，《臺灣大學生的學習歷程與表現》，台北：師大教評中心，2009。
 5. 蔡宏進，《通識要義》，台北：唐山，2018。
 6. 游適宏，劉柏宏，陳曉嫻，《走進跨領域和自主學習的通識課》，台北：五南，2017。
 7. 通識在線雜誌社，《通往知識的祕徑：通識課程理念與教學實務》，台北：開學文化，2016。
 8. 黃俊傑，《轉型中的大學通識教育：理念、現況與展望》，國立臺灣大學出版中心，2015。
 9. 臺師大通識教育中心，《博雅與匯通：師大核心通識課程理念與實踐》，台北：臺灣師大出版社，2014。
 10. Harvard committee，謝明珊譯，《自由社會的通識教育》，台北：韋伯文化，2010。
 11. 劉金源，《大學通識教育實務：中山大學的經驗啟示 1996-2006》，高雄：國立中山大學出版社，2009。
 12. Robert L. Belknap、Richard Kuhns，謝明珊譯，《傳統與創新：大學的通識教育與再整合》，台北：韋伯文化，2009。
 13. 黃俊傑，《全球化時代大學通識教育的新挑戰》，台北：臺灣師大出版社，2015。
 14. 黃俊傑，《大學通識教育的理念與實踐》，台北：臺灣師大出版社，2015。
 15. 黃俊傑，《大學通識教育探索：臺灣經驗與啟示》，台北：臺灣師大出版社，2015。
 16. James L. Ratclief、D. Kent Johnson、Jerry G. Gaff，吳璧純、詹志禹譯，《通識教育課程改革》，台北：政大出版社，2010。
 17. Mary J. Allen，黃心怡譯，《通識教育課程評鑑》，台北：政大出版社，2010。
- (二) 期刊部分
1. 張鈿富、吳慧子、吳舒靜，〈歐盟、美、澳「公民關鍵能力」發展及其啟示〉，《教育資料集刊》第48輯，頁273-299。
 2. 彭森明，〈以學習成果為主軸的大學通識教育評鑑〉，《大學通識報》第5期，頁45-68。

3. 李坤崇，〈大學核心能力與能力指標之建置〉，《教育研究月刊》第 190 期，頁 107-122。
4. 李坤崇，〈成果導向的課程發展模式〉，《教育研究月刊》第 186 期，頁 39-58。
5. 潘文福，〈大學學系核心能力評量機制之建構歷程〉，《教育資料與研究》第 114 期，頁 229-264。
6. 林從一，〈臺灣通識教育發展歷程〉，《長庚人文社會學報》第 7 卷第 2 期，頁 191-253。
7. 劉金源，〈我國大學通識教育的現況、問題與對策〉，《通識學刊：理念與實務》第 1 卷第 1 期，頁 1-30。
8. 楊國賜，〈培養新世紀大學生的關鍵能力〉，《臺灣教育》第 680 期，頁 10-16。
9. 楊玉惠，〈大專校院學生核心能力發展之探析〉，《績效與策略研究》第 10 卷第 2 期，頁 1-36。
10. 劉金源、蔡順美、唐文慧、葉麗貞，〈研究型大學通識教育評鑑結果之剖析暨檢討與改進〉，《通識學刊：理念與實務》第 1 卷第 1 期，頁 263-302。
11. 黃俊傑，〈台灣各大學校院通識教育現況：對於評鑑報告的初步觀察〉，第 1 期，頁 27-62。
12. 孫向晨，〈經典導讀——門通識教育課的嘗試〉，《大學通識報》第 2 期，頁 111-123。
13. 金耀基，〈通識教育在現代大學中的位置〉，《大學通識報》第 4 期，頁 1-12。
14. 劉源俊，〈大學應如何推行通識教育課程〉，《大學通識》第 8 期，頁 29-38。
15. 崔燕，〈創意國文——大學語文教學的創新與探索〉，《大學通識報》第 5 期，頁 131-140。
16. 楊玉良，〈大學的人文精神與通識教育〉，《大學通識報》第 6 期，頁 69-90。
17. 楊潔，〈學生修讀通識教育基礎課程的學習成果和對教學的反饋〉，《大學通識報》第 7 期，頁 177-202。
18. 徐慧璇，〈從「學科介紹」課到「思考」課——大學教師發展通識科目歷程的個案研究〉，《大學通識報》第 7 期，頁 117-152。
19. 鄒川雄，〈大學通識教育與當代公民人文素養——哈貝馬斯對大學之診斷的意義反思〉，《大學通識報》第 7 期，頁 17-52。
20. 陸鴻基，〈通識教育與人文精神：斯諾「兩種文化」論發表半世紀感言〉，《大學通識報》第 7 期，頁 57-

- 82。
21. 王義道，〈當代大學理念與通識教育的再思考〉，《大學通識報》第3期，頁1-12。
22. 李貴生，〈高等教育市場化下的大學理念與通識教育〉，《大學通識報》第3期，頁39-60。
23. 陳以愛，〈再造傳統——東海大學通識教育的新圖像〉，《大學通識》第9期，頁85-108。
24. 簡瑋成，〈大學學校經營、課程設計與大學生核心能力之相關性探究〉，《教育學誌》第37期，頁113-148。
25. 吳金玲，〈建構大學生核心能力架構之研究：分析學術界與產業界的觀點〉，《通識教育學刊》第7期，頁9-33。
26. 王玫婷、葛惠敏、李隆盛，〈普通大學校訂基本素養與學生養成能力之契合度分析〉，《課程與教學季刊》第20卷第1期，頁73-104。
27. 但昭偉，〈以廣博的基礎知識為主軸的通識教育——理想、現實及轉圜之道〉，《哲學與文化》第43卷第11期，頁25-39。
28. 張德昭、曾佐伶，〈通識教育：從知識到智慧的進階〉，《通識教育學刊》第15期，頁103-121。
29. 劉阿榮，〈台灣地區通識教育之變遷：批判與反思〉，《通識教育季刊》第6卷第2期，頁17-37。
30. 劉振維，〈論通識教育之理念與實踐〉，《朝陽人文社會學刊》第2卷第2期，頁57-102。
31. 劉振維，〈通識教育本質芻議〉，《朝陽學報》第9期，頁367-392。
32. 何騏竹，〈從文職教師的視角談軍校教育〉，《臺灣教育評論月刊》第2卷第7期，頁108-110。
33. 沈宗瑞，〈我國與美國三軍官校共同必修課程的設計及其比較〉，《通識教育季刊》第5卷第4期，頁23-44。
34. 黃淑華，〈從學生自治組織運作探討軍校法治素養之形塑：以南部某軍事院校為例〉，《通識學刊：理念與實務》第5卷第1期，頁77-110。
35. 陳仰恩，〈軍歌與軍人武德之關係暨實作探究〉，《國防大學通識教育學報》第1期，頁31-60。
36. 彭連煒，〈從目標管理理論探討軍校體育課程之規劃與發展〉，《國防大學通識教育學報》第1期，頁185-200。
37. 黃千珮，〈音樂在軍事體系的教與學——從軍校學生須具備的音樂知能探討〉，《國防大學通識教育學報》第2期，頁48-61。
38. 曾華璧，〈由環境主義論環境史教學

- 在通識教育中的角色》，《通識教育季刊》第3卷第3期，頁115-135。
39. 洪淑宜，〈軍校推動性別平等教育現況之探討〉，《國防大學通識教育學報》第2期，頁1-13。
 40. 張珣、汪舒芸、陳若璋，〈通識教育中兩性關係課程之目標與精神〉，《通識教育季刊》第4卷第1期，頁1-24。
 41. 唐弓，〈歷史與生活的融合：大學歷史通識教育的核心課題〉，《通識教育季刊》第4卷第4期，頁1-15。
 42. 陳仁妲，〈通識教育改革中的歷史課程：以國立交通大學跨學科教學計畫課程「世界文明史」為例〉，《通識教育學報》第17期，頁55-88。
 43. 曾守正，〈經點、去經典、重讀經典——大學通識教育中經典教育的若干思考〉，《鵝湖月刊》第387期，頁51-64。
 44. 向鴻全，〈大學通識教育經典閱讀課程的成效與評量研究〉，《通識教育學刊》第18期，頁11-25。
 45. 孫貴珠，〈大學國文通識化課程規劃與教材取向之商榷反思〉，《通識學刊：理念與實務》第2卷第2期，頁27-50。
 46. 宋千儀，〈人文精神的通識教育——以國文課程教學活動設計為例〉，《北臺灣科技學院通識學報》第5期，頁163-181。
 47. 王冠生，〈「哲學概論」通識課程的設計、執行與反思〉，《關渡通識學刊》第6期，頁135-156。
 48. 鄭琳玲、徐孝芳、羅新興，〈大學生服務學習經驗對社會能力與文化能力之影響〉，《國防管理學報》第34卷第2期，頁63-76。
 49. 劉振維，〈服務學習與通識教育〉，《止善》第14期，頁21-44。
 50. 董力華、陳玲娜，〈大學生服務學習課程成效之探討〉，《高醫通識教育學報》第9期，頁63-88。
 51. 簡尹庭、闕嘉瑜，〈大學生社團參與經驗與課外學習核心能力發展之關係研究：以中國文化大學服務性社團幹部為例〉，《學生事務與輔導》第57卷第4期，頁48-65。
 52. 蔡志賢，〈高等教育課外學習核心能力及其評量指標建構研究〉，《學生事務與輔導》第57卷第4期，頁1-21。
 53. 唐志偉、杜淑芬，〈軍校生領導興趣、人際效能與實習幹部制度參與動機關係之研究〉，《國防大學通識教育學報》第7期，頁135-149。

54. 曾建元，〈大學通識教育理念與學生社團參與〉，《公民訓育學報》第9期，頁265-284。
55. 李東明，〈我國軍事院校通識教育之現況與前瞻〉，《通識教育季刊》第5卷第4期，頁1-21。
56. 黃淑華，〈空軍航空技術學院通識課程發展與實踐之省思〉，《通識學刊：理念與實務》第1卷第3期，頁73-96。
57. 黃淑華，〈軍事校院通識教育目標與通識課程關聯性之探究〉，《通識學刊：理念與實務》第4卷第2期，頁65-92。
58. 隋復華、廖榮鑫，〈軍校學生基本能力的培養與通識教育課程之設計——以空軍官校為例〉，《通識學刊：理念與實務》第1卷第4期，頁83-104。

Discussion of the Core Capacity and Capacity Index of General Education in R. O. C. Military Academy

Wen-chieh Chang¹, Lih, Fuh-Lin²

¹General Education Center, R.O.C Military Academy

²General Education Center, R.O.C Military Academy

Abstract

This article examines the connection between school-level education goals, core capacity and general education goals and core capacity, and curriculum design and core capacity, and then discusses the index items that can check core capacity. The research results can be used as a reference for setting the core capacity index of the General Education Center, which is conducive to teachers 'ability to present students' learning effectiveness in the course design.

Keywords : R. O. C. Military Academy, General Education, Core Capacity, Capacity Index

